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 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部分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 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部分股份 1,817,224 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08,027,995 股变更为 306,210,771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308,027,995 元变更为人民币 306,210,771 元。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回购股份方案的审批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

（二）2023 年 11 月 1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三）截至 2024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833,579 股，占公司当日总股本的 1.24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6.00 元/股，

最低价为 32.1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3,770,505.62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为 3,483,407 股。

二、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同，同时为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并配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安排，拟将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中的部分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拟将存放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 1,817,224 股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减少注册资本”，通过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调整。

三、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08,027,995 股变更为 306,210,771 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情况		本次拟注销 (股)	注销后情况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 通股份	128,997,244	41.88%	0	128,997,244	42.13%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份	179,030,751	58.12%	1,817,224	177,213,527	57.87%
股份总数	308,027,995	100.00%	1,817,224	306,210,771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为顺利实施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公司管理层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并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

四、 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并配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以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安排作出的调整，在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业务骨干基础上，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有利于增加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债务履行能力。

上述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 相关决策程序及意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